

 浙江中环赛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ZHDZ/QG43-2025
	文件版本： A/0
预防腐败合规风险管理规定	文件页码： 1/5

预防腐败合规风险管理规定

编 号： ZHDZ/QG43-2025

版 本 号： A/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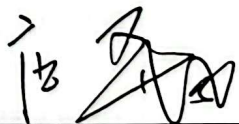
归口部门： 总经办

分 发 号：

受控状态：

受 控

2025年1月6日

编制	审核	批准
		

发布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实施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预防腐败合规风险管理规定

1 目的

建立健全中环公司反腐败合规管理体系，杜绝公司中高层及基层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实施商业贿赂、利益输送等违法违纪行为；

2 范围

- 2.1 本管理规定适用于本公司总部及越南分工厂、连云港分工厂全体从业人员（特别是中高基层管理人员）；
- 2.2 重点管控采购招标、销售返利、政府事务等高风险领域；延伸至供应商、代理商等商业伙伴的合规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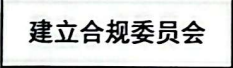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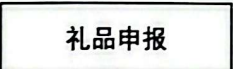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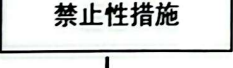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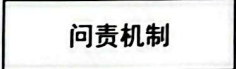
3 定义

- 3.1 商业贿赂：商业贿赂行为是指经营者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进行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

4 职责

- 4.1 总经办负责建立贿赂风险清单报董事长审批后实施；
- 4.2 总经办负责督促各部门人员按照严格执行各项廉洁措施；
- 4.3 总经办对违反相关廉洁措施的人员核实后；报董事长批准按照公司规章制度处置；

5 工作程序

工作流程	职责	工作说明	输出(记录)
5.1 	总经办	有总经办负责牵头成立合规委员会，董事长担任委员会主任、副总、总经办主任担任委员；	/
5.2 	合规委员会	5.2.1 单笔超¥300 元礼品需在 3 日向“合规委员会”登记报备，禁止收受 500 元以上的礼品或现金； 5.2.2 商业伙伴签约前必须签署《廉洁协议》 5.2.3 高风险岗位人员每季度提交《利益冲突申报表》	1、《廉洁协议》 2、《利益冲突申报表》
5.3 	合规委员会	5.3.1 严禁通过虚构咨询费、服务费套取资金 5.3.2 禁止为商业伙伴代持股权或提供隐形担保	/
5.4 	合规委员会	5.4.1 违反 5.2 条款的初次内部约谈批评，第二次通报批评； 5.4.2 违反 5.3 条款的情节轻微的，通报批评并追回利益； 5.4.3 违反 5.3 条款情节严重的，追回不当利益并解除劳动合同； 5.4.4 违反 5.3 条款情节特别严重的，提交司法机关处理	/





浙江中环赛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ZHDZ/QG43-2025

文件版本: A/0

预防腐败合规风险管理规定

文件页码: 3/5

6. 支持文件:

6.1 《岗位说明书》

6.2 《员工手册》

6.3 《道德规范》ZHDZ-PM-013-2019

7. 使用记录

7.1 《利益冲突申报表》 见附件

